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上文所述外，范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無任何關係。范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此外，范先生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除上文所述外，並